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公开招聘聘用

工作人员公告

为解决目前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业务工作人员紧缺状况，满足不动产登记需要，经中心研究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聘用人员10名。招聘事项如下：

一、招聘条件

1、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不动产登记工作，遵纪守法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;

2、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毕业生；

3、18周岁以上，35周岁以下，性别、民族不限，身体健康；

4、有较好的政治素质，上进心强；有较强的沟通能力；

5、有不动产登记工作经历和熟悉不动产登记相关法律法规的优先；

6、熟悉基础计算机操作。

二、招聘范围

面向具有宁夏回族自治区户口的公民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1、报名方式：本次招聘考试报名采取电子邮件报名和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。

2、报名时间：2018年2月9日—2018年2月14日(上午9:00至下午17：00，节假日期间可采取电子邮件方式报名)。

3、报名程序

(1)邮件提交报考申请。报考者应按照要求如实填写《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》(附件)发送到邮箱。

(2)现场报名。在邮件提交报名表后2天之内，携带资料到现场报名，现场报名地点：银川市市民大厅A408办公室。

(3)报名携带资料：《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》一式2份;学历学位证书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;近期正面一寸免冠彩照两张;其他相关证明材料(如：证书、奖状等)。

应聘者所提供资料应真实、准确，凡弄虚作假者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报名录用资格。

四、考试方式

考试采取笔试、面试和综合考察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其中，笔试成绩占50%，面试成绩占40%，综合考察占10%。

1、笔试。定于3月初进行(具体电话通知)，笔试的主要内容为公共基础知识、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、不动产登记法律法规等。根据笔试成绩按照1:3比例确定参加面试的人员名单(在笔试人员数量不足的情况下，可适当降低进入面试比例）。

2、面试。时间另行通知。面试主要侧重于应试者的个人气质形象、表达沟通能力、解决问题的能力等。

3、综合考察。面试结束后，根据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考察人选。考察组对入围者综合情况进行全面考察，考察不合格者不能招聘，空出的职位按总成绩排名顺序依次递补。

4、体检。拟聘用人选由本中心统一组织体检，费用自理，体检标准参考公务员体检标准执行，体检合格者予以聘用。

5、聘用。根据综合考察情况由银川市国土资源局研究决定拟聘用人员，聘期2年，聘用后试用期3个月，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者，签订劳动合同，实行岗位薪酬;不合格者不予聘用。

五、聘任期间的待遇

聘用人员工资为2500元/月，试用期工资1700元/月，缴纳五险(养老、医疗、失业、生育、工伤保险)。

六、报名咨询

电 话：0951-5555924

联系人：尤中恒 手机：15109583861

 马占雄 手机：17395183572

电子邮箱地址：573483432@qq.com

 附件：《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》

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

 2018年2月9日

**附件：**

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片 |
| 民族 |  | 健康状况 |  | 婚姻状况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入党时间 |  | 籍贯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所学专业 |  |
| 取得毕业证时间 |  | 学历 |  | 学位 |  |
| 现单位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简历 | 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家庭成员情况 | 称谓 | 姓名 | 出生年月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备注 |  |

说明：此表须如实填写，经审查发现与事实不符的，取消资格。